

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文件

东大党字〔2021〕19号



东北大学党委关于印发《第五轮巡察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《第五轮巡察工作实施方案》已经校党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相关部门认真落实。

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

2021年4月20日

第五轮巡察工作实施方案

根据 2021 年巡察工作计划，拟于 2021 年 4—5 月期间开展第五轮巡察工作。具体实施方案如下。

一、巡察对象

工商管理学院

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

生命科学与健康学院

机器人科学与工程学院

体育部

体育场馆管理中心

以上单位党委、单位党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。

二、巡察组任职分工与人员组成

（一）第一巡察组（巡察工商管理学院）

组 长： 杨东坪

副组长： 韩 斌 刘 佳 孙宏伟

巡察专员： 姜铭奎 李家祥 李世鹏

（二）第二巡察组（巡察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）

组 长： 王立慧

副组长： 王 梅 王庚华 韩丰琨

巡察专员： 王冬梅 高 敏 张 璐

（三）第三巡察组（巡察生命科学与健康学院、机器人

科学与工程学院)

组 长： 张满胜

副组长： 周 军 贾东风 霍 楷 高 鹏

巡察专员： 吕文慧 栾德志 汪 洋 石 洋

(四) 第四巡察组(巡察体育部、体育场馆管理中心)

组 长： 艾国生

副组长： 韩忠军 于亚利 徐大可 符 强

巡察专员： 郭 娜 蔡晓淇 关录奎

三、主要任务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政治巡察定位，把督促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作为根本政治任务，突出“关键少数”，紧盯职能职责，查找政治偏差，推动解决问题，促进事业发展。深入了解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、教育部党组工作要求和学校中心工作情况，特别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、指示批示和贺信回信寄语精神情况，落实加强党的建设要求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情况，落实全国教育大会、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、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，加强师生思想政治工作、师德师风建设情况，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、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情况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、支持学校一流大学建设、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和谋划“十四五”情况等。了解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情况，特别是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情况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、整治

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情况，解决师生关切难点问题情况等。了解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情况。特别是加强对分党委发挥政治核心作用、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治理能力建设、基层党建工作情况的监督。了解落实巡视、巡察、审计等发现问题和主题教育检视问题整改情况。重点是看落实整改责任、整改成效和建立长效机制情况。了解学校党委需要了解的其他情况。

巡察具体观测内容，参见《党委第五轮巡察参考观测点》。

四、工作方式和时间安排

巡察组依据《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巡察工作办法（暂行）》和《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巡察工作规程（暂行）》的有关规定进行巡察，主要采用听取汇报、个别谈话、受理群众来电来信来访、抽查调阅资料、实地走访调研、召开座谈会、列席有关会议、问卷调查等方式方法进行。

巡察组进入学院开展现场巡察的时间一般为10个工作日左右，遵循时间服从质量的原则，根据实际情况可适当调整。

五、工作纪律要求

巡察组不干预学院的正常工作，不处理学院的具体问题，不履行执纪审查职责。履行《严守巡察工作纪律承诺书》各项承诺。